

任丘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文件

任法宣领[2023]5号

任丘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 关于组织第三批任丘市“谁执法谁普法” 履职考核评估实施方案

各乡镇、街道，开发区，市直各执法部门：

为深入推进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的有效实施，加大全民普法力度，加强基层依法治理，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，检验各部门普法工作效果，依照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清单，根据《中共任丘市委办公室、任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直各部门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》（任办字〔2020〕38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普法履职考核评估方案。

一、第三批考核评估部门

市人社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城管局、市科工商局。

二、考核评估时间

2023年11月30日。

1. 上午9:00-11:30: 市人社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3个部门;

2. 下午14:00-17:30: 市城管局、市科工商局2个部门。

三、考核评估地点和参加人员

1. 地点设在: 任丘市司法局四楼会议室。

2. 参加人员: 考核评估组成员, 接受考核评估部门主管领导及工作人员。

四、考核评估内容

按照任丘市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履职报告评议指标进行评分。根据工作计划, 未达到时间节点的可不作为考核评估内容。

五、考核评估机构和方式

1. 考核评估机构。由市法宣办成立“普法责任履职考核评估组”。考核评估组成员: 组长: 市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郭广杰。副组长: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潘杰,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郑玉江, 市人大法制和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李婷婷, 市政协社会法制和民族宗教港澳台侨委员会主任李磊, 市司法局副局长信建军。组员: 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科长周颖, 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副科长边素威。

2. 考核评估方式。播放本单位普法工作短片或者 PPT（时长 5 分钟）。听取汇报、查看相关资料、现场提问、召开座谈会、民主测评等形式进行。

3. 考核评估顺序。按照第三批考核评估部门所列顺序进行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各单位要提高认识，认真做好相关视频、文字资料准备。

2. 严密组织确保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考核评估工作有序开展。

3. 请各单位务于 11 月 24 日前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市法宣办。

如有变动，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边素威，电话：2239376，邮箱：rqpfb2010@163.com。

任丘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

2023 年 11 月 16 日